

教育学原理

教育学丛书

国家八五重点图书

JIAOYUXUE CONGSHU

(GUOJIA BAWU

ZHONGDIAN TUSHU)

JIAOYUXUE YUANLI

总主编 叶立群

主 编 王道俊

扈中平

福建教育出版社



教育学丛书

教育学原理

中国教育学会教育学研究会 编

总主编 叶立群

主 编 王道俊 扈中平

责任编辑 王逢贤 胡寅生



福建教育出版社

丛书总主编:叶立群

丛书编委会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汉澜 王宗敏 王逢贤 叶立群 叶上雄

陈心五 陈信泰 胡寅生 胡德海 李放

黄济 滕纯 瞿葆奎

丛书编委会助理:李复新 殷忠民

丛书编辑:黄旭 朱平

责任编辑:朱平 沈群

教育学丛书

教育学原理

王道俊 扈中平 主编

福建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市梦山巷27号 邮编:350001)

福建省新华书店经销

福建省尤溪县印刷厂排版

福建省公安蓝盾印刷厂印刷

(福州市东浦路121号 邮编:350013)

850×1168 32开本 13.375印张 323千字 4插页

1998年4月第1版 1998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150

ISBN7-5334-2278-3/G·1856 定价:23.40元

如有印装差错,可向承印厂调换

出版说明

为了科学地总结我国近百年来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40多年来各级各类教育的实践经验,使之系统化、理论化,努力探索各级各类教育发展的规律,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教育学理论,为发展我国当前和今后的社会主义教育事业服务,我社决定出版这套丛书。

中国教育学会教育学研究会受我社的委托,主持编写这套丛书。设丛书编委会,全面负责丛书的组稿和审稿。丛书编委会由教育学研究会全体常务理事任编委,理事长任编委会主任兼丛书总主编。

1990年8月、1991年10月和1992年8月,教育学研究会分别在天津、北京和沈阳召开常务理事会议和丛书编写(大纲)讨论会,与我社代表一起商讨了编写这套丛书的各项事宜,并确定了编写本套丛书的指导思想,即: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贯彻理论与实际相统一的原则;史论结合,密切结合中国国情,体现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精神,符合广大教育工作

者的实际需要,写出新特点、新水平。现在看来,整套丛书始终贯穿这一指导思想,完全达到了我们预期的效果。

这套丛书包括10个品种:《高等教育学》(潘懋元主编)、《中学教育学》(施良方主编)、《小学教育学》(田本娜主编)、《幼儿教育》(郑慧英主编)、《成人教育学》(张维主编)、《职业技术教育学》(纪芝信主编)、《师范教育学》(张燕镜主编)、《家庭教育学》(邓佐君主编)、《特殊教育》(朴永馨主编)、《教育学原理》(王道俊主编)。

本套丛书被列入“1991~1995年国家重点图书选题出版计划”。

建国以来,由全国教育学最高研究机构主持编写、地方出版社独家出版这样一套体系完整的各级各类教育学学术论著尚乏前例,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经验不足,本丛书定有不少缺点和错误,欢迎读者批评指正,以便我们改进工作。

福建教育出版社

1994年5月

序

张承先

当前,我国正处在加快改革开放、加速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社会生产力的高速发展以及社会的全面进步对教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教育正面临加快改革和发展,以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紧迫局面。加强教育学的理论研究,推进教育学学科建设,为加快教育的改革与发展作出贡献,这是教育理论工作者面临的重要任务。

回顾建国以来,我国教育学理论与教育学学科建设获得了许多进展,但这个领域至今尚不尽人意,仍属我国社会科学研究中一个比较薄弱的环节。就目前主要方面来说,一是教育学理论研究本身相对滞后,对我国教育发展和改革的实践发挥指导作用不够;二是教育学理论研究的某些方面在一定程度上与我国教育实践联系不够;三是借鉴和评析当今国外教育理论和实践不够。

为了改进教育学学科建设的现状,相当长一个时期以来,广大

教育理论工作者作了许多改革的尝试,取得了显著成绩。在新的形势下,中国教育学会教育学研究会第三届常务理事会议接受福建教育出版社的委托,主持编写一套新的“教育学丛书”。该“丛书”以具有大中专文化水平以上的各级各类教育工作者为对象。为了满足他们理论和实践两方面的需要,力图编写出一套体现“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具有一定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教育学丛书。

“教育学丛书”将从以下三方面作出努力:一是加强“丛书”的理论深度。特别强调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同时,借鉴并吸收相关学科如社会学、心理学、思维科学、系统科学的成果以丰富自己的理论基础;在着重概括我国长期以来的教改实践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教育经验和成果的同时,注意大胆吸收和借鉴人类社会的一切优秀教育成果,努力探索各级各类教育工作的规律,力求写出一定的新意和时代特点。二是加强“丛书”的实用性。理论的阐述力图密切联系当前教改实践中的问题,包括教育观点问题和实际应用问题。三是要求行文深入浅出,以适合广大教育工作者阅读。通过以上三方面体现理论性、实践性和可读性的统一,为提高广大教育工作者的理论修养和实践能力服务。

根据“教育学丛书”的出版宗旨,该“丛书”在结构上分为两个层次,第一层次为总论部分,即“教育学原理”卷,第二层次为分论部分,包括各级各类教育学,即“幼儿教育学”卷,“小学教育学”卷,“中学教育学”卷,“高等教育学”卷,“师范教育学”卷,“职业技术教育学”卷,“特殊教育学”卷,“成人教育学”卷,“家庭教育学”卷。共为10卷。整套“丛书”实现了一般和特殊、共性与个性的结合。“丛书”中属分论的9卷,分别根据各自特殊的研究对象,探讨各自的特殊规律,以指导不同领域的教育实践。它体现了教育学随着教育实践的发展,对教育对象研究的不断深入,出现不断分化的发展趋

势,也适应了我国教育实践领域不断扩大的需要。总论卷和分论各卷密切相关,前者以后者为基础,从特殊上升为一般,后者以前者为指导,寓共性于个性之中。

“教育学丛书”由中国教育学会教育学研究会的常务理事担任编委,研究会理事长担任编委会总主编,邀请国内的专家担任各卷主编。“教育学丛书”的编写与出版,体现了教育学理论工作者集体智慧的结晶,这是值得庆贺的。鉴于这套“丛书”的编写属于初次尝试,它的价值与功效尚待实践的检验,我想编者和作者都会竭诚欢迎广大教育理论和实际工作者予以评价、指正的。

1993年11月20日

目 录

1	第一章 教育所面临的基本矛盾
1	第一节 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矛盾
20	第二节 教育的质的规定性与一般特点
30	第二章 教育与社会发展
31	第一节 教育的社会制约性
37	第二节 教育的社会功能
58	第三节 教育的相对独立性
64	第三章 教育与人、社会的历史统一
66	第一节 教育的两个基本规律的关系
77	第二节 教育主体对教育价值的选择
109	第三节 教育的最高目的
124	第四章 教育目的
125	第一节 教育目的观概览
174	第二节 人的素质及我国教育目的的基本精神
205	第五章 教育活动

205	第一节	学的活动
225	第二节	教的活动
242	第三节	教育活动
260	第六章	教育过程
260	第一节	教育过程概论
272	第二节	教育过程作为提高学生认识的规律性
288	第三节	教育过程促进学生发展的规律性
309	第七章	教育模式
310	第一节	两种基本教育模式述评
324	第二节	现代教育模式的发展
347	第三节	教育艺术
362	第八章	教育学研究
362	第一节	教育学的历史
389	第二节	教育学研究方法论
406	第三节	教育学发展前瞻
415		后记

第一章

教育所面临的基本矛盾

教育所面临的基本矛盾，即教育所要解决的基本问题。教育所面临的基本矛盾是什么？是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的矛盾。教育之所以必需，之所以会发生和发展，其根本依据，都存在于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矛盾之中。从这个意义上讲，教育学原理的研究，似乎可以教育所面临的基本矛盾为其逻辑起点。

第一节 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矛盾

“社会”一词弹性极大，在不同意义上使用便具有不同的含义。这里所说的社会，在很大意义上是指个人以外的世界，即外部世

界。它既包括相对于个人但又由各个个人所结成的各种社会组织和社会关系，也包括由人类所创造的一切物质形态和精神形态的文化成果。故本书所说的人与社会的矛盾，也可以理解为（不那么确切地）人与外部世界的矛盾。

一 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关系

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矛盾，存在于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关系之中。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是一种对立统一的关系，二者既具有一致性，又具有矛盾性。

（一）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一致性

马克思在总体上从来都把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看成是一个对立统一的过程。他的这一思想，体现在人的发展既决定于又决定着社会的发展、人既被环境所创造又创造环境、人既是历史的产物又是历史的主体等一系列历史唯物主义的原理中。在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对立统一的思想中，深刻地体现了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内在的一致性。

以人类历史发展的连续性来看，人与社会相互决定，互为条件。马克思主义的卓越之处，正是在于它把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看成是一个一致的过程。人的发展既决定于、又决定着社会的发展，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革命中的一个关键支点。马克思有句名言说得好：人既是历史的剧作者，又是历史的剧中人。

马克思关于人的发展学说的一个基本观点，就是人的发展是一个社会历史的过程。他认为，人是随社会历史的发展而发展的，人的发展是受社会历史条件所制约的，是与社会历史的发展大体相一致的。在马克思主义看来，这不是由人性和个人本身所能充分说明的，而必须由社会历史条件和人类社会一定的活动方式来说明。新生代来到这个世界，首先所面临的是任何人都无法选

择的人与自然和人与人之间在历史上形成的关系，因而都要遇到前一代人传给后一代人的既定的生产力和社会关系。它们预先规定了新生一代的社会生活条件，新生一代只能在现成的社会生活条件下，获得一定的地位，求得一定的发展。因此，从这一方面看，人必然是社会各种关系的产物，“不管个人在主观上怎样超越各种关系，他在社会意义上总是这些关系的产物”^①。人可以离开社会而生存和发展的说法，纯属神话般的欺人之谈。正如鲁迅先生所说：“要做这样的人，恰如用自己的手拔着头发，要离开地球一样。”^②

古往今来的人为什么是形形色色的，人的发展水平为什么会表现出不同的历史阶段性，在同一历史阶段中为什么一些人能够获得发展而另一些人却失去了发展的基础，这都与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和社会关系的状况，以及个人在社会关系中的地位有着直接的关系。

但是，人并不是社会历史的消极产物。环境创造人，人也创造环境。人是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而发展的，社会历史也是随着人的发展而发展的。人的发展是一个社会历史的过程这一观点，决非是机械的决定论。这种观点只是告诉人们，人的发展不能脱离现实的社会生活条件，如果要改变人的发展状况，就必须通过人自身的活动去改变现有的社会生活条件，而决不是要人们消极地适应环境，更不是在颂扬宿命论。人和动物之所以不同，一个本质的区别就在于动物只能消极地被环境所创造，因而动物始终只能是动物；而人不仅被环境所创造，更重要的是他同时也改变着环境，而且只是在改变环境中才为环境所创造，获得作为人的发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第11版，第12页。

^② 鲁迅：《论“第三种人”》。《鲁迅全集》第4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年版，第336页。

展。一部社会发展史，就是人类不断改变环境、争取自由的历史，就是人类不断认识必然，改造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从而把社会发展和人自身的发展推向更高水平的历史。

在马克思主义看来，实践是人与社会发生关系，以及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制约与相互促进的中介。无论是社会对人的制约，还是人对社会的改变，都必须通过人的社会实践活动才能得以实现。在社会实践中，人既是受动的，也是能动的。有人以为，马克思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一文的核心思想是人的本质在其现实性上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的论断，而这一论断的涵义又是人的本质简单地为社会关系所决定。其实这是一个误解。马克思这篇“包含着新世界观的天才萌芽的第一个文件”中最重要的概念是实践。它批判了费尔巴哈把人的本质归结为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的观点和旧唯物主义把人看作是环境的消极产物的观点，从实践出发，深刻地揭示了人与环境相互创造、互为产物的辩证关系。

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实践在本质上是生产的、创造的，而且是一种不断扩大的再生产、再创造。它一方面表现为对客体的加工，即对环境的改造；另一方面，也是更为重要的，体现为通过实践过程以及通过消费、享用实践的成果，从而再生产、再创造出具有新的素质、需要与能力的主体，即对人自身的改造。所谓对象化，即主体客体化，是将人的本质力量（即在人的自然素质基础上形成的社会力量 and 潜能）从主体存在方式，即活动的形式转化为客观对象的存在。所谓非对象化，即客体主体化，是客体（包括前人的活动成果）从客观对象的存在方式转化为主体活动的内容和形式，使主体活动受客体的属性和客观规律的制约而成为客观的活动，并通过占有和享用活动成果而构筑、发展人的本质力量。然而，无论是主体的客体化还是客体的主体化，都是

通过人的实践活动而实现的。

在人与社会的关系中，人是能动与受动的统一体，但能动是更能体现人的本质的一面。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地解决了人与社会关系中的主客体关系。社会是由人组成的，历史是由人创造的，社会的活力来自于人的活力，社会的有机性来自于人的有机性，人是社会历史的主体。马克思曾经批判无主体的人类历史观，他写道：“历史什么事情也没有做，它‘并不拥有任何无穷尽的丰富性’，它并‘没有在任何战斗中战斗’！创造这一切、拥有这一切、并为这一切而奋斗的，不是‘历史’，而是人，现实的、活生生的人。‘历史’并不是把人当做达到自己目的的工具来利用的某种特殊的人格。历史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目的的人的活动而已。”^①一部社会发展史，归根到底也就是一部人的主体力量的发展史，就是一本打开了的关于人的本质力量的书。“只要你们把人们当作他们历史的剧中人物和剧作者，你们就迂回曲折地回到真正的出发点。”^②马克思的这段话，清楚而恰当地说明了人在社会历史活动中的主体地位。

在考察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关系时，切忌把人与社会完全对立起来，也不能把人和社会抽象化，而应看到人与社会质的内在统一性。脱离了社会的人是抽象的人，脱离了人的社会也是抽象的社会。马克思指出：“应当避免重新把‘社会’当作抽象的东西同个人对立起来。”^③人的本质在其现实性上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而社会也无非是“个人彼此发生的那些联系和关系的总和”^④。在马克思看来，“社会，即联合起来的单个人”，“社会本身，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第1版，第118~119页。

② 同上，第4卷，第149页。

③ 同上，第42卷，第122页。

④ 同上，第46卷（上），第220页。

即处于社会关系中的人本身”^①。因此，离开了社会说明不了人，离开了人也说明不了社会，二者之间具有内在的统一性。

（二）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矛盾性

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既有一致的一面，也有矛盾的一面，二者处在永恒的矛盾运动之中。

笼统地说，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的矛盾，就是指人认识、适应和改造社会的现实力量，与社会发展的现实水平和未来趋势的要求之间的差异，这种差异就是矛盾。人对社会有了一定的认识之后，又会产生新的认识课题；人对社会有了一定的适应之后，又会出现新的不适应；人对社会有了一定的改造之后，又会面临新的改造需要。社会的发展具有无限的可能性，人对社会的认识、适应和改造是永远不可穷尽的。人也永远不会满足于社会的现状，不会满足于对社会已有的认识、适应和改造，而总是不断地根据社会发展的要求对自身提出新的发展要求。这样，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便构成了一种永恒的矛盾运动。人的发展和社会的发展，都是在这一矛盾运动中实现的。

虽然人的发展也具有无限的可能性，但人的发展的现实水平与社会发展的要求之间总会存在着这样那样的差距。正是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的这种矛盾运动的无限性，才决定了人的发展的无限可能性。假设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不存在矛盾了，那人的发展也就失去动力了。

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的矛盾运动过程，同时也就是矛盾的转化过程。解决这一矛盾的重要途径之一，就是不断地把作为社会历史主体的人的发展水平提高到社会发展所要求的水平上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下），人民出版社第1版，第20、226页。

来，以求得矛盾双方的暂时统一。这样，在人的社会实践活动中，在人对社会的认识、适应和改造中，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的矛盾不断得以出现，又不断得以解决，从而构成了一个永恒的矛盾运动过程。

以上所述，只是对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的矛盾作了一个笼统的阐释，这一矛盾还可以从不同角度进行分析。

从发展的方向上看，社会发展的方向总是要规定人的发展方向，人的发展方向也不得不接受这种规定，但是，人的发展在不同程度上又趋于超越这种规定。这样，人的发展方向与社会的发展方向之间就会出现一定的矛盾。此外，人们的发展方向本身也存在着矛盾，因为社会内部在发展方向上就存在着矛盾。在发展方向上，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不仅存在着与政治方向有关的一系列矛盾，也存在着诸如社会利益与个人利益的矛盾、社会权威与个人自主的矛盾等等。

从发展的水平上看，社会的发展水平总是制约着人的发展水平，人的发展水平也总要以一定的社会发展水平为基础。但人的发展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又总是趋于超越社会发展的现有水平，从而导致人的发展水平与社会发展水平之间的矛盾。此外，人的发展水平往往又不同程度地落后于社会发展的水平及其要求，人的发展水平与社会发展水平的这种差距，也是一种矛盾。

从发展的结构上看，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也总是存在着一定的矛盾。这里所说的发展结构上的矛盾，是指人的发展的群体结构与社会发展的需求结构之间的矛盾。社会发展的需求结构制约着人的发展的群体结构，人的发展的群体结构总是趋于适合社会发展的需求结构。但是，在一定的时期，无论是人的发展的群体横向结构还是人的发展的群体纵向结构，与社会发展的需求结构之间或多或少地总是存在着矛盾。